附件2

视频制作要求

1. 视频作品应以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，重点围绕一个活动话题（5选1）录制，体现政治性、教育性、指导性，相关表述和数据须基于实际，准确规范，适合公开宣传展示。

2. 视频可参考专题片表现形式，适当加入校园人物、事物、景物等，内容活泼，形式新颖，具有较强的表现力和感染力。

3. 视频作品不超过5分钟，MP4格式，横屏，像素1920\*1080，画质清晰，声音清楚，以主讲主题为片头，并标注主讲人姓名、单位和职务。视频同时需提供文字脚本和工作版文件（无字幕、无包装、无配乐版原视频）。

4. 作品须为原创作品，作品采用的音乐、图像等素材资料不得有知识产权方面的争议，非原创素材需在视频脚本中标注出处。如侵犯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等，主办方取消评选资格、追回奖项，涉及法律责任由作者承担。

5. 所提交的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，主办方、承办方享有使用权、修改权和传播权。